

证券代码：870984

证券简称：新荣昌

主办券商：华兴证券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优先股代码：820015；

优先股简称：荣昌优 1；

每股优先股派发股息人民币 2 元（税前）；

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28 日；

除息日：2021 年 5 月 31 日；

股息发放日：2021 年 5 月 31 日。

**一、 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5,146,943 票，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4%，反对 3,110 票，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6%，弃权 0 票，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二、 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

**（一） 发放金额**

按照荣昌优 1 票面股息率 2% 计算，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2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 360,000 元（含税）。

**（二） 发放对象**

截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荣昌优 1 股东。

**(三) 扣税情况**

每股税前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2 元，根据国家税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 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日期**

(一) 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28 日

(二) 除息日：2021 年 5 月 31 日

(三) 股息发放日：2021 年 5 月 31 日

**四、 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方式**

本次股息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五、 联系方式**

(一) 咨询机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地址：肇庆市高要区白诸廖甘工业园

(三) 电话：0758-8419066

(四) 传真：0758-8419066

**六、 备查文件**

一、《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